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批准天時油氣

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建議分拆及獨立上市

業務重組及重點

管理層變動

董事調任

及更換首席財務官

謹此提述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TSC」)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青島天時油氣裝備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天時油氣」)(前稱為「青島天時石油機械有限公司」)之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之潛在掛牌。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天時油氣最近收到來自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之同意函。該函件指批准天時油氣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申請。當天時油氣上市後，其將以股票代號837290買賣。

本集團決定將其業務重組為兩項獨立業務板塊，即時生效。進行上述重組後，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將出現變動。

張夢桂先生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將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將擔任天時油氣的執行主席。

鍾文禮先生將基於家庭理由辭任現時代行首席財務官職位，而林猷興先生將接替彼出任代行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日起生效。

謹此提述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TSC」）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天時油氣之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之潛在掛牌。

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天時油氣成功獲得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批准

董事會欣然宣佈，天時油氣最近收到來自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之同意函。該函件指批准天時油氣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申請。當天時油氣上市後，其將以股票代號837290買賣。

業務重組及管理層變動

建議分拆完成後，本集團將其業務重組為兩項獨立業務板塊，即時生效：

- a) 海上業務板塊（「海上業務板塊」）：海上業務板塊將集中向海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及開發行業提供解決方案。此項業務將全面發揮TSC過往於海洋鑽機解決方案方面累積的經驗及知識，將業務由現時著重「海洋鑽探」擴充至全生命週期基建解決方案，例如油井修理及維護（多功能鑽井平台）、生產平台、生活樓、堵塞棄井裝置、油井棄置、海洋風力發電機組安裝裝置及其他海上裝置應用。
- b) 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將由TSC旗下附屬公司天時油氣處理，而天時油氣已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將專注於油田服務業務，包括MRO供應、MRO服務以及向勘探及開發行業提供其他坡度指示及定製服務。

建議分拆背後的原因為令兩個業務板塊獨立營運，以為兩個業務板塊建立獨立於另一板塊擴展及增長的整體環境。本集團因建議分拆導致的重組將提升效率及產量管理，並有效地優化資源的動用，而該等資源可於本集團不同的地點使用。建議分拆亦牽涉削減人手、增加效率、提升每名僱員的專注力及營業額，並達致整體成本節約。此令本集團整體而言準備就緒於充滿挑戰性的油價環境中創新及增長，從而能實現其長期增長潛力。

高級管理層團隊變動及首席財務官變更

進行上述重組後，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將出現下列變動：

- (a) 張夢桂先生（「張先生」）將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位，並轉而擔任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的執行主席。張先生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b) 陳蘊強先生（「陳先生」）將辭任本公司的高級副總裁職位，並將出任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的總經理。
- (c) 鍾文禮先生（「鍾先生」）將基於家庭理由辭任現時代行首席財務官（「代行首席財務官」）職位，而林猷興先生（「林先生」）將接替鍾先生出任代行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日起生效。

鍾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須就彼辭任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鍾先生任內向本公司付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d) 重組後，本公司新高級管理層團隊將如下：

蔣秉華先生（「蔣先生」）：執行主席

蔣先生，65歲，本集團聯合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蔣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策略性規劃及業務發展。

王勇先生(「王先生」)：總裁

王先生，54歲，將擔任本公司總裁。彼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及業務活動。王先生亦將擔任海上業務板塊總裁，負責海上業務板塊之盈利能力。

林猷興先生(「林先生」)：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林先生，60歲，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lliance Offshore Group Ltd.總裁。彼將出任本公司代行首席財務官，直至覓得正式人選出任首席財務官為止，彼將負責本公司財務事項的管理工作。

(e) 於重組後之其他變動：

以下為海上業務板塊及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管理層團隊之成員。

海上業務板塊：

王勇先生將擔任海上業務板塊總裁及本公司總裁。

其他海上業務板塊副總裁包括：

王復東先生，44歲，將負責中國業務發展及銷售。

Robert Shinfield先生，44歲，將負責歐洲業務發展及銷售。

時占起先生，49歲，將負責海上整合解決方案(OIS)工程。

Alan Chan先生，39歲，將負責海上整合解決方案(OIS)銷售。

Graham Comport先生，51歲，將負責海上整合解決方案(OIS)項目管理。

張濤先生，53歲，將負責升降系統和齒條。

巴平基先生，51歲，將負責海爾海斯。

Wes Chain先生，38歲，將負責海洋石油裝備(OE)。

陳勝廣先生，32歲，將負責海洋石油裝備(OE)工廠。

Martin, Hirst先生，45歲，將負責質量健康安全環境標準(QHSE)。

王曉輝先生，46歲，將負責採購及物流。

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

張夢桂先生，57歲，將擔任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執行主席。彼將負責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陳蘊強先生，50歲，將擔任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總裁。彼將負責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日常營運及業務活動。

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於重組後的其他副總裁將為：

張夢震先生，49歲，將負責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團隊業務發展及銷售。

王自強先生，53歲，將負責會計及財務。

張春海先生，56歲，將負責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之中國業務發展及銷售。

Danny Johnson先生，45歲，將負責北美業務發展及銷售。

王靜女士，38歲，將負責租賃及融資。

石守綱先生，41歲，將負責海上服務之業務發展。

董事會相信，上述變動將壯大本公司之經營團隊，並將分配更多資源予前線員工，以協助本公司實施策略。

若干主要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履歷

蔣秉華先生為本公司聯合創辦人之一。彼於一九八零年於中國天津大學取得海上結構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於美國達拉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蔣先生在石油及天然氣業擁有42年經驗。創立本公司之前，他曾於中國石化集團、中國石油集團及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擔任不同職務，如鑽探員、鑽探監督、鑽探經理、營運經理及公司代表。

王勇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TSC，擔任高級集團副總裁及集團首席營運官。加入TSC之前，彼為Weatherford International China之總經理。在Weatherford International過去十四年期間，彼擔任多個管理職務，包括全球業務整合經理及業務發展經理。彼於一九八二年於中國石油大學畢業後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之鑽探工程師，開始其在石油行業之職業生涯。於一九九三年於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獲得其第一個石油工程碩士學位前，彼亦於中國石油大學教授五年鑽探工程課程。彼亦於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EMBA。

林猷興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曾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本集團前任首席財務官。彼於業務、財務及商業管理方面擁有傑出職業生涯。彼透過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專業會計師展開職業生涯，先後於多家馬來西亞上市公司出任高級管理層職位。加入TSC前，彼於煙台萊佛士船業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副總監。

陳蘊強先生為集團副總裁及北京TSC海洋石油裝備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陳先生於杭州電子科技大學修讀工業企業管理。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入本公司，並一直出任本公司於中國西安的附屬公司TSC-HHCT總經理一直到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之前，陳先生於西安石油勘探儀器總廠任職14年，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助理工廠主管、電動生產線主管及其於鑽機的銷售分公司經理。

張夢桂先生為本公司聯合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的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本公司的監察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在中國石油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鑽探工程，並於一九八九年於美國University of Alaska-Fairbanks取得石油工程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二年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張先生在石油及天然氣業擁有33年經驗。創立本公司之前，彼曾在中國任職於中國石油集團及阿拉斯加Cook Inlet Region Inc.。誠如上文所披露，彼為張夢震先生的胞兄，而張夢震先生將辭任油氣田服務業務板塊的執行副總裁一職。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有委聘書，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張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120,000港元，乃參考彼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職務以及當時市況釐定。本公司毋須於張先生之委任終止時向彼支付賠償。

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於合共124,702,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7.64%，當中120,046,200股股份由Global Energy Investors, LLC持有（為張先生及執行董事蔣秉華先生平均擁有之公司）；及4,656,000股股份由張先生私人持有。張先生為Oxfor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Richie Tunnel Corp.、Classic Price Inc.、Thousand Code Limited、TSC Product Development Limited、凱華實業有限公司、域中國際有限公司、TSC Manufacturing and Supply LLC、TSC Offshore Corporation、Petro Equip Leaders Limited、TSC Tech Investment Limited、天時國際實業有限公司、天時投資企業有限公司、TSC Offshore (UK) Limited、TSC Offshore Pte. Limited、Alliance Offshore Group Limited、TSC Malta Limited、天時聯合有限公司及天時油氣之董事，全部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除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而彼並無擔任本公司其他職位。

張先生確認，彼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或涉及須予以披露的任何事宜，亦沒有其他有關彼調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本公司之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蔣秉華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蔣秉華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張夢桂先生、蔣龍生先生、*Brian Chang*先生及于玉群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邊俊江先生、管志川先生及*Robert William Fogal Jr.*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